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科員 黃琳棋
電話：03-3322101*7593
電子信箱：10014354@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10日
發文字號：桃教高字第11100116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735100E_1110011675_ATTACH1.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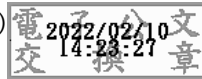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111學年度國立嘉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及屏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主任遴選簡章（含積分表）」1份，請惠予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並請有意願者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1年2月9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15181號函辦理。
- 二、旨揭簡章及相關表件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頁（網址：www.k12ea.gov.tw）公告為準。

正本：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市立國中〈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人事室 111/02/11 09:33



1110000875

有附件